

广州市花都区技工学校新建项目

施工图审查服务

招标公告

招标人：广州市花都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3月



广州市花都区技工学校新建项目施工图审查服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广州市花都区技工学校新建项目已由相关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投资，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州市花都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图审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概况

2.1.1 招标项目名称：广州市花都区技工学校新建项目施工图审查服务

2.1.2 工程建设地点：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机场第二高速以东，花北路以北。

2.1.3 工程建设规模：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190194.0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49156.00m²，地下建筑面积28576.00m²，最大单体面积约26960.35m²，建筑最大层数为16层，最大高度约60.3米（暂以现有条件强排方案，以实际规划批复为准）。建设内容包括实训楼、综合楼、学生宿舍、教师宿舍、食堂、室内体育馆、图书馆、运动区、连廊、地下室及相关配套设施等。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审查任务书。

2.2 招标范围：

2.2.1 标段划分：本工程划分为1个标段。

2.2.2 服务范围：

(1) 招标范围：广州市花都区技工学校新建项目施工图审查服务。

(2) 服务内容：

①由具备专业技术审查资格的人员对用地规划红线范围内相关主体建筑、附属建筑、附属设施的施工图设计及管线综合（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装饰装修、给排水、通风空调、标识系统、强电工程、弱电工程、环保工程、燃气工程、道路、停车标识、泛光照明、消防、防雷、电梯、基坑支护、边坡支护、地基处理、节能、绿色建筑、海绵城市、装配式建筑、建筑信息模型（BIM）设计模型、人防（含战时）、绿化等专业）等设计进行审查。

②需由一名总协调工作的联络员，负责联系、收集整理审查意见及其他相关工作。

③对施工图设计文件认真审查，严格贯彻执行广东省建设厅发布的《广东省建筑工程施

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暂行办法》和广州市建设委员会印发的《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实施办法》及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以及建设方提供的有关部门的审批文件、资料、图纸进行审查。严格把关，保证审查质量，并对审查的图纸质量负相应的责任。

④按照项目建设总控计划，配合提交各类审查意见，并完成施工图审查报告编制和报备工作。

⑤涉及本项目的所有设计内容均包含在审查范围内，以业主送审图纸为准。

2.2.3 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开始至本项目工程完成竣工验收止。

2.2.4 最高投标限价（即招标控制价）：215.74 万元。

注：投标人根据企业自身情况进行报价，各投标单位的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投标将被否决。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或市场监管）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各级政府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

3.2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名录备案证书【审查业务范围包括一类房屋建筑工程】。

3.3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3.4 其他要求：

3.4.1 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意思表达清楚，投标人代表被授权有效。

3.4.2 投标人须在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立企业信用档案，且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是本企业信用档案中的在册人员。企业信用档案取自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在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的信息（投标人需提供相关网页截图）（信用档案办理详见《广州市住建行业信用管理平台施工图审查企业信息录入办理指引》http://zfcj.gz.gov.cn/zwgk/zsdwxxgkz1/gzszyglfwzx/bszy/content/post_8077226.html）。

3.4.3 投标人已按照本招标公告附件一的内容签署盖章投标人声明。

3.4.4 投标人未出现以下情形：与本项目其它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按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人声明》第七条内容进行评审）。如不同投标申请人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4.5 投标人未被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投标人无需提供资料，按交易系统比对结果进行评审。）

3.4.6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3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年3月29日00时00分至2024年4月18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发布招标公告日期（含本日）为：2024年3月29日00时00分至2024年4月18日10时00分；

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发布招标文件，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并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计算备标时间。

4.3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投标申请人不足3名或通过形式评审、资格评审、响应性评审的投标申请人不足3名时为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注：（1）电子招投标操作流程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最新版操作指引。

（2）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有关指南进行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

4.4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注：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可以通过线下或线上的形式提出异议。线上提出异议的，应通过交易平台提交，招标人也应通过交易平台答复线上提出的异议。具体按照交易平台有关指南进行操作。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年4月18日10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http://www.gzggzy.cn)

[tp://www.gzggzy.cn/](http://www.gzggzy.cn/))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递交备用投标文件电子光盘的规定：时间为：2024年4月18日9时45分至2024年4月18日10时00分；地点：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花都交易部（广州市花都区玫瑰路10号滨晖大厦）本项目具体的招投标活动日程安排及场地安排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公布的为准。电子光盘需按规定封装。投标人在将数据刻录到光盘之后，投标前自行检查文件是否可以读取。

5.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5.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其他法定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文本为准。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广州市花都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邮政编码、地址：510800、广州市花都区公益路41号

联系人：饶工

电话（手机）号码：020-37760912

传真号码：___/___

电子邮箱：___/___

招标代理名称：广州市云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地址：510420、广州市白云区黄石东路167号三楼3D

联系人：刘工

电话（手机）号码：020-36969095、13760739779

传真号码： /

电子邮箱： /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异议受理人：饶工

异议受理电话：020-37760912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公益路 41 号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花都区公共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监管电话：020-37760912

地 址：广州市花都区公益路 41 号

邮 编：510801

附件一：

投标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登记材料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如我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候选人，我司同意并授权招标人将我司投标文件商务部分的人员、业绩、奖项等资料进行公开。

二、本公司保证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所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招标文件的编写工作；本公司与本次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没有隶属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五、本公司与本项目建设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没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六、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严格执行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七、与本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本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包括：_____。（注：本条由投标人如实填写，如有，应列出全部满足招标公告资质要求的相关单位的名称；如无，则填写“无”。）

八、如果我司中标，我司承诺严格按照合同和招投标文件规定履行义务，并同意招标人将其履行合同、招投标文件义务的履约情况和不诚信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由招标人作出的违约责任处理决定等）在招标人网站和建设项目业主网站及其他媒体上公开披露，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和不利后果均由我司自行承担。

本公司违反上述保证，或本声明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特此声明。

特此声明。

声明企业： (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